



台灣女子職業高爾夫協會就高雄市政府函請高雄高爾夫俱樂部點收停業乙案之聲明

有關高雄高爾夫俱樂部日前經高雄市工務局函文要求於 113 年 11 月 30 日完成點交並返還土地一事，本會基於發展台灣高球運動之使命，及重視台灣運動歷史文化產物之立場，特此提出以下聲明：

一、高雄高爾夫俱樂部為台灣南部第一座符合國際規範之高爾夫球場，同時擔當高雄市重要的綠色心肺。多年來球場間接扮演了台灣與國際間官方外交發展的媒介關係，接待了多位友邦使節、美軍將官與眾多外賓顧問，就中華民國外交意義方面歷史居功厥偉。

二、高雄高爾夫俱樂部舉辦過多場指標性職業賽事及國際業餘比賽，培育出許多日後於全球打響國家名聲的高爾夫選手，見證台灣高球史自萌芽時期發展成熟的時代定位，確實無庸置疑。高爾夫在台灣從傳統認知之娛樂項目，業經經濟部與教育部列為體育運動類，同時更是亞運、奧運競賽項目之一。鑑於其培養南台灣相關專業選手的重要價值，毅然廢止一座逾六十年歷史的台灣高爾夫運動搖籃，就高球未來發展及文史價值保存而言殊為可惜。

三、本案背景屬國有財產法規定辦理國有非公用財產委託經營業務範疇，依法要求俱樂部配合處理並無不當；然參酌法之適用，亦應審視租賃之財團法人在考量都市與居民公益之餘審慎加強雙方溝通，並提出更具體之辦法輔導球場完善應盡之義務，遵循嚴格的法規與環保標準，同時積極廣納各界專業意見，強化更進一步的社會回饋，促使球場土地使用之未來效益在公平正義原則下達到真正意義的均衡，使球場經多年來各界戮力付出維護之心血不至於付諸流水。

台灣女子職業高爾夫協會
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